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

项目编号 2017-440113-47-03-002477

建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验收单位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 (原名为:中国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 公司生产运行管理中心项目)	行业 类别	电力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原名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调峰调频发电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房 地产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局、番水函[2012]1271号文、 2012年11月1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07~2014.01、2017.08~2021.07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无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州禺山水务勘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有关规定，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在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项目现场会议室主持开展了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验收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州禹山水务勘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主体设计单位、监理、施工单位的代表共7人，验收工作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验收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监测单位提交了《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相关单位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新建工程，为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原名为：中国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运行管理中心项目），位于番禺区中心组团北部，西北紧邻主干道莲花大道，次干道东升路贯穿南北。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7.42 hm²，红线范围内面积

5.42 hm²，临时占用红线外 2.00hm²作为临时堆土场。永久占地区域分为建构物区、道路广场区、景观绿化区及预留发展区。总建筑面积为 11 万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6.50 万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4.50 万 m²，容积率 2.0，建筑密度 29.8%，绿化率 31.5%。

原项目分两期建设，本期建设面积为 3.22 hm²，验收总占地面积为 3.22hm²，验收范围为地块东南侧本部大楼、子公司大楼、检修中心大楼、绿化区、道路广场及其它配套生活服务设施。第二期（未建设区域）面积为 2.20 hm²，为原批复的水保方案中预留发展区面积（1.02 hm²）及其配套绿化及道路广场区（合计 1.18 hm²）（以下简称预留发展区），规划建设内容为技术交流中心、值休楼及配套的绿地及道路广场，地块已重新立项，建设单位预计于 2022 年对该区域实施建设。

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的基坑开挖及支护于2013年07月开始，2014年1月已完成；2017年08月开始主体工程施工，并于2021年7月建设完成。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建设单位（原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调峰调频发电公司）于 2011 年 7 月委托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编写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项目组通过收集建设工程相关资料，在认真分析工程设计文件的基础上，结合现场勘察调研，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GB50433-2018）等规范和标准的要求，于 2012 年 08 月编制了《中国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公

司生产运行管理中心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12年10月17日，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局组织专家对上述方案报告书进行了专家评审，并通过了专家审查，根据评审意见，项目组于2012年11月完成《中国南方网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运行管理中心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局于2012年11月12日以番水函[2012]1271号文对其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13年7月至2014年1月完成基坑开挖及支护工作后停工，2017年项目改名为“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并重新申报了可行性研究报告，2017年08月，建设单位以“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为项目名称重新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经水务局核对，工程的规模、建设地点等均未发生变化，对报告书作了退件处理（番水函【2017】1386号），并要求按原批复的要求继续开展水土保持工作。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无。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年8月，建设单位自行开展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2021年10月完成了《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区各项措施运行良好，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均达到方案的防治目标，土壤流失量控制在允许的范围内，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发挥了水土保持作用，建设单位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基本履行了防治责任，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且能持续、有效地运

行，满足水土保持要求，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措施落实到位。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情况进行评价，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本项目三色评价结果为“绿”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广州禺山水务勘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并于2021年10月编制完成了《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基本合理，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良好，达到了批复方案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整体上已具备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能够满足国家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和开发建设项目所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质量总体合格，达到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及现场实测复核，本次验收运行期防治责任范围为3.22 hm²，到目前为止，对施工所造成的扰动土地进行了较全面的整治，使人为新增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原有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基本治理，工程安全得到保障。

本次验收项目挖填方总共约为27.6万 m³，其中挖方量17.3万 m³（包含1.44万 m³表土剥离），填方量10.3万 m³（包含0.51万 m³表土回填），无外借方，弃方量7万 m³。弃方的外运及处置工作由广州市途安货物运输有限公司承接，弃土交由该公司处理并承担堆存期间的水土保持责任。

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生产检修试验基地完成的主要水土保持工程量有：工程措施：排水系统950m、景观雨水收集系统1项，土地整治1.01hm²、表土回填0.51 万m³；植物措施：景观绿化1.01hm²；临时措施：彩钢板拦挡560m、施工出入口清洗凹槽2 处，表土剥离1.44 万m³、临时排水沟2270m、临时沉沙池6座、临时撒草1.01hm²、编织袋拦挡1210m、土工布苫盖2.80 hm²。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防治后，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100%，项目区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为 98.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林草覆盖率为 31.37%，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本项目后期水土保持管护单位为：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验收完成后，管护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黄炜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炜	建设单位
成员	邓祖斌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祖斌	监测单位
	常丹	广州禺山水务勘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常丹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董秋玲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董秋玲	监理单位
	郝名刚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郝名刚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刘长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长健	施工单位
	冯会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工程师	冯会	主体设计 单位